重要提示

閣下如對本文件任何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徵詢獨立專業意見。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編纂]

[編纂]數目: [編纂]股股份

[編纂]數目 : [編纂]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 [編纂]數目 : [編纂]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

[編纂] : 不高於每股[編纂][編纂]港元,且預期不低

於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

最高[編纂]並可予退還)

面值 : 每股0.01港元

股份代號 : [編纂]

獨家保薦人



[編纂]

[編纂]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預期[編纂]將由[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與本公司於[編纂]協議釐定,而[編纂]預期為[編纂]或前後。[編纂]將不高於每股[編纂][編纂]港元,且現時預期將不低於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倘[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與本公司基於任何原因未能於[編纂]之前協定[編纂],則[編纂]將不會進行並將告失效。在此情況下,我們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derivaasia.com刊登通告。

[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可在獲本公司同意的情況下,於截止遞交公開發售申請當日上午或之前,隨時[編纂]所涉及[編纂]數目及/或本文件所述指示性[編纂]範圍(即每股[編纂][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 調低。在此情況下,有關調低[編纂]所涉及[編纂]數目及/或指示性[編纂]範圍的通告將不遲於截止遞交[編纂]申請當日上午,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derivaasia.com。倘於截止遞交[編纂]申請當日之前已遞交[編纂]股份的申請,則即使[編纂]所涉及[編纂]數目及/或指示性[編纂]範圍如上文所述般調低,有關申請仍不得於其後撤回。

在作出任何投資決定之前,有意投資者應審慎考慮本文件所載的一切資料,包括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所載的風險因素。

[編纂]的有意投資者務須注意,倘於[編纂]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前任何時間發生本文件「[編纂]一[編纂]安排及開支一終止理由」一節所載列的任何事件,則[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可終止[編纂]於[編纂]項下的責任。有關該等終止條文的更多詳情載於本文件[[編纂]]一節。

[編纂]並無亦將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證券法登記,亦不得在美國境內提呈發售、出售、質押或轉讓,惟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或適用美國州證券法者,或以毋須遵守有關登記規定的方式進行交易者除外。[編纂]依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以及進行有關提呈[編纂]及出售的各司法權區的適用法律於美國境外提呈發售及出售。

* 僅供識別 [編纂]